上海港湾基础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港湾基础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二届董事 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3年5月16日以通讯形式召开。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3年5月11日以书面等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,实际出席董事5名, 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 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上海港湾基础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等的相 关规定。董事长徐士龙先生主持本次会议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通过以下议案: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 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同意3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关联董事兰瑞学、刘剑回避表 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 定媒体的《上海港湾基础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 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44)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 制性股票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: 同意 3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关联董事兰瑞学、刘剑回避表决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及指定媒体的《上海港湾基础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 2023 年限制性股票 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3-045)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港湾基础建设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5月18日